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UDONG GENERAL NICE RESOURCES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樓東俊安資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8)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
及
恢復買賣**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

樓東俊安資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股份(「**股份**」)近期於聯交所所報價格及成交量均有所上升。經作出於該等情況下有關本公司之一切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以下各項外：(i)本集團可能收購若干公司(「**目標公司**」)股本權益；(ii)本公司可能集資行動；及(iii)新亞環球有限公司(根據本公司所獲取之權益披露表，本公司獲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渤海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及天津物產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新亞環球有限公司擁有權益)於本公司之股權由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67%增加至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約7.04%，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引致股價及成交量波動之原因，亦不知悉任何為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而必須公佈之消息或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內幕消息。

本集團現正就可能收購目標公司之股本權益與獨立第三方及俊安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進行初步磋商。目標公司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主要於中國從事物流、倉儲及／或貿易。

本集團亦正就本公司之可能集資行動與獨立第三方進行初步磋商。訂約方有待就集資行動之架構及將予籌集之款額達成一致。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未就該可能收購事項及可能集資行動訂立任何最終及／或具法律約束力協議或合約，該可能收購事項及可能集資行動不一定會進行。據本公司目前評估，該可能收購事項(如落實進行)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及第十四A章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及／或關連交易。倘落實進行該可能收購事項及／或可能集資行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刊發公佈，以符合上市規則要求。

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由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下午一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由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之命發出。董事會對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

承董事會命
樓東俊安資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柳宇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蔡穗新先生、趙成書先生、柳宇先生、吳子科先生及李曉娟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蔡素玉女士、高文平先生及梁遠榮先生。